

总目 118 – 规划署

管制人员：规划署署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预算.....	7.312 亿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840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890 个，增幅为 50 个。.....	4.820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7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2,22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全港规划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1：陆路及水上交通(运输及房屋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

纲领(2) 地区规划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

纲领(3) 规划事宜资讯服务

纲领(4) 专业服务

详情

纲领(1)：全港规划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6.8	142.8	137.7 (-3.6%)	146.1 (+6.1%)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2.3%)

宗旨

2 宗旨是藉着制定和修订全港的规划政策及发展策略，以及进行规划研究(包括跨境层面的研究)，从而为香港的长远发展及投资提供指引与路向。

简介

3 规划署负责拟定和检讨全港发展策略，以及为发展区进行规划研究。工作包括：

- 更新全港发展策略；
- 在制定全港的发展策略时，进行土地用途－运输研究，当中包括土地用途－运输模型测试，并评审各项发展方案／建议在运输方面的效果；
- 就涉及跨境层面的发展事宜进行规划研究；
- 检视跨境旅运的模式和预测跨境旅运的需求；
- 制定和修订规划标准与准则；
- 进行全港层面的规划研究；
- 为发展区进行规划研究；
- 为优化海滨进行规划及城市设计研究；以及
- 评估和监察主要用途的用地供应情况。

4 在二零一七年，规划署完成了大屿山综合经济发展策略及大屿山主要发展上商业用地的初步市场定位研究，以及洪水桥新发展区规划及工程研究，并已大致完成发展新界北部地区初步可行性研究。规划署亦进行了元朗南房屋用地规划及工程研究；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上盖发展的规划、工程及建筑研究；以及新界棕地使用及作业现况研究。规划署正就湾仔北及北角海滨城市设计研究进行最后阶段的工作。在二零一七年四月，规划署完成了《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规划远景与策略》(《香港 2030+》)研究为期 6 个月的公众参与活动，并会在更新全港规划策略时考虑收到的公众意见。规划署参

总目 118 – 规划署

与大屿山可持续发展蓝图的拟备工作，该蓝图已于二零一七年六月公布。规划署会继续为大屿山的发展及保育提供策略规划方面的支援，包括对相关研究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

5 有关全港规划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为全港规划策略和特别地区进行的调查和研究及所制备的报告和文件数目	914	637	560
所制备有关主要用途用地供求情况的预测、报告及文件数目	492	495	530
所制定或修订的规划标准与准则数目	2	2	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规划署将会：

- 继续进行《香港 2030+》的技术评估，以便为更新全港发展策略定稿；
- 继续管理新界棕地使用及作业现况研究；
- 继续监察香港－澳门－广东规划及基建资料库的内容、管理二零一七年跨境旅运统计调查，以及就涉及跨境层面的发展事宜进行研究；
- 为湾仔北及北角海滨城市设计研究定稿；
- 与土木工程拓展署合作，继续管理元朗南房屋用地规划及工程研究，以及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上盖发展的规划、工程及建筑研究；并逐步展开欣澳、马料水及龙鼓滩填海的规划及工程研究；
- 继续为大屿山的发展及保育，包括大屿山发展咨询委员会及其辖下小组及专责小组的相关工作；大屿山可持续发展蓝图的跟进行动；以及其他相关的研究(包括检视大屿山的交通运输基建网络及大屿山的旅客接待能力可行性研究)，提供策略规划方面的意见；以及
- 继续为对全港具有重要意义的大型土地发展工程项目，包括城市地下空间发展：策略性地区先导研究，以及拟议中部水域人工岛策略性研究提供策略规划方面的意见。

纲领(2)：地区规划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87.7	388.2	404.0 (+4.1%)	423.4 (+4.8%)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9.1%)

宗旨

7 宗旨是订定合理的土地用途模式，藉着在地区上执行各种法定和非法定的城市规划职能，从而推动和指引香港不同地区的发展。

简介

8 规划署负责处理各规划区的未来规划、发展管制及市区重建规划工作，执行《城市规划条例》(第 131 章)，以及向城市规划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提供技术性及秘书处服务。工作包括：

- 拟备和修订法定及非法定图则；
- 审理就法定图则所提交的申述书、意见书及进一步申述书；
- 统筹所有提交城市规划委员会和其小组委员会的文件，并提交草图予行政会议；
- 审理规划申请及复核个案；
- 审理有关修订图则的申请；
- 处理规划上诉个案及就法定规划程序提出的司法复核个案；
- 拟备规划大纲、规划研究、调查、报告及工作计划；
- 就发展建议和研究提供地区规划方面的意见；
- 选址；
- 协助发展局审理市区重建局的业务纲领和业务计划；
- 审理发展建议，包括市区重建局的发展计划及发展项目；

总目 118 - 规划署

- 就市区重建事宜，向市区重建局及其他参与重建计划的机构提供规划意见；
- 就优化海滨计划向海滨事务委员会及其专责小组提供专业意见；
- 根据《城市规划条例》的规定，对违例发展采取执行管制及检控行动；以及
- 拟备和修订与法定规划制度和工作方法有关的须知及指引。

9 为了改善整体城市规划和居住环境，以及增加土地供应，规划署一直逐步检讨各区的法定图则，并拟备新的法定图则。在二零一七年，规划署拟备了 2 份新的法定分区计划大纲图，以及修订了 22 份法定分区计划大纲图(包括 13 份涉及把土地划作／改划作住宅用途)。此外，规划署又拟备了 4 份分区计划大纲图，以取代乡郊地区的发展审批地区图。在法定规划方面，正在进行的司法复核个案共有 14 宗，当中规划署正在处理的个案有 10 宗，包括 1 宗法院已审理并正等候判决的个案。规划署更新了法定图则注释总表、法定图则词汇释义及概括用途名称，以反映新兴用途及过去多年的新发展。规划署亦精简了规划申请的查核程序，以加快核对过程。在二零一七年，规划署继续对违例发展进行执行管制及检控工作，年内共就执行管制发出 2 983 份法定的通知书，而成功检控的个案则有 52 宗，共 149 名被告遭定罪。此外，规划署积极协助发展局和市区重建局实施市区重建项目，包括协助发展局审理市区重建局的业务纲领和业务计划，以供财政司司长核准，并审理市区重建局的发展计划图和发展项目，以及就市区重建事宜，向市区重建局及其他参与重建计划的机构提供规划意见。

10 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规划署继续进行不同的土地用途检讨，以增加房屋和商业用地供应，并继续进行金钟廊重建规划及设计研究和洗衣街及旺角东站政府用地重建规划及设计研究。规划署与土木工程拓展署合作，继续进行有关屯门第 40 和 46 区及毗连地区的综合规划及工程研究、前南丫石矿场未来土地用途发展规划及工程研究、蓝地石矿场及其邻近地区初步土地用途研究，以及重新规划将军澳第 137 区的规划及工程研究。此外，因应需要，规划署持续为分区计划大纲图各发展地带进行加入建筑物高度及其他适当发展参数的工作。

11 有关地区规划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在 6 星期内书面通知申请人有关申请修订已核准计划的结果(%)	90.0	99.7	100
在 6 星期内就对申请人为施行《城市规划条例》第 4A(3)条的规定而呈交的总纲发展蓝图申请所作决定发出的书面通知(%).....	90	100	100
在 6 星期内就对申请人为核实是否履行了城市规划委员会于批出许可时所附加的条件而呈交的申请书所作决定发出的书面通知(%).....	95.0	99.8	99.7
在 3 个月内完成审理的发展建议(%).....	90.0	99.9	100
在 4 星期内完成调查的怀疑属违例发展的投诉个案(%)	95.0	99.9	100

指标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经呈交／在宪报公布的法定图则数目	78	100	95
经审理的就法定图则提交申述书／意见书的个案数目	21 468	18 700	28 000
经审理的修订法定图则的申请个案数目	78	68	65
经审理的修订已核准计划的申请个案数目	801	885	880
经拟备或修订的发展建议、非法定图则、规划大纲和地区规划研究数目.....	5 899	5 604	5 600
选址工作数目	47	44	45
经审理的规划许可申请个案数目	1 042	1 046	1 000
经处理的复核个案数目	66	47	50

总目 118 – 规划署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经处理的城市规划上诉委员会个案数目	7	7	5
经审理的租契条件／修订和短期租赁／豁免书 数目	2 333	2 406	2 700
经调查怀疑属违例发展的举报个案数目	1 649	1 836	1 730
经发出的警告信／完成规定事项催办通知书及强制 执行／停止发展／恢复原状通知书数目	6 122	6 344	5 720
中止进行／受规范化的违例发展个案数目	370	403	330
由裁判法院审理的检控／复核个案及经处理的 上诉个案数目	67	57	55
经处理的司法复核个案数目	9	2	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规划署将会：

- 继续进行土地用途检讨，以增加房屋、商业及其他用地供应，并进行所需的法定规划工作，以便推出用地；
- 适度地按照各「发展密度分区」内准许的已上调最高住用地积比率，在规划条件容许的情况下，继续增加个别用地可提供的住用楼面面积；
- 继续制备法定及行政图则，为全港发展提供指引，并检讨该等图则，以配合社会不断转变的需要；
- 继续修订现有的须知及指引，并拟备新须知及指引，以改善法定规划制度和工作方法；
- 继续处理正在进行及新的司法复核个案；
- 继续采取执行管制及检控行动，对付新界乡郊地区的违例发展；
- 继续为西九文化区计划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
- 继续管理有关金钟廊重建的规划及设计研究；
- 与土木工程拓展署合作，继续管理有关屯门第 40 和 46 区及毗连地区的综合规划及工程研究、蓝地石矿场及其邻近地区初步土地用途研究，以及有关重新规划将军澳第 137 区的规划及工程研究；
- 继续为大屿山的发展和保育，包括拟议欣澳填海的规划及工程研究，以及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上盖发展的规划、工程及建筑研究，提供地区规划方面的意见；
- 继续推展古洞北和粉岭北两个新发展区的详细规划工作，包括拟备发展蓝图和规划大纲，以及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地政总署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以便适时落实这两个新发展区的发展计划；
- 继续推展东涌新市镇扩展区的详细规划工作，包括拟备发展大纲图，以及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地政总署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以便适时落实该新市镇扩展区的发展计划；
- 继续推展洪水桥新发展区的详细规划工作，包括完成制定法定图则的程序，以及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地政总署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以便适时落实该新发展区的发展计划；
- 就小蚝湾车厂用地所在地区进行相关法定规划程序的工作。小蚝湾车厂用地是铁路相关用地，计划在现有的铁路车厂上盖进行住宅和商业发展；以及
- 推展元朗南的详细规划工作，包括修订分区计划大纲图，以及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和地政总署提供规划方面的意见，以便适时落实该发展区的发展计划。

纲领(3)：规划事宜资讯服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8.9	38.8	40.8 (+5.2%)	31.1 (-23.8%)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减少 19.8%)

宗旨

- 13 宗旨是加强公众对规划事宜的认识，以及向公众提供有关规划事宜的资讯。

简介

- 14 规划署负责推动香港各界认识城市规划，以及提供有关规划事宜的资讯服务。工作包括：
- 发放城市规划资料及提供规划资料查询服务，包括管理规划资料查询处和处理公众查询；

总目 118 – 规划署

- 制定规划署的外展、社区关系和宣传计划，并监督这些计划的推行；
- 管理展城馆和流动展览中心；
- 为本地、内地和海外访客简介规划与发展事宜；以及
- 处理市民提出的投诉。

15 有关规划事宜资讯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在 5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简单 书面查询(%).....	95.0	99.9	99.9	95.0
在 3 星期内处理的复杂 书面查询(%).....	95.0	99.8	98.6	95.0
即时处理的简单口头查询(%).....	95.0	99.9	100	95.0
在 3 个工作日内处理的复杂 口头查询(%).....	95.0	100	99.6	95.0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经处理的书面查询数目	2 459	2 710	2 760
经处理的口头查询数目	13 121	14 597	15 200
经处理的传媒查询数目	1 614	1 665	1 630
就规划事宜举行的简报会数目	680	641	520
经印发的资料单张/小册子数目	23	8	17
规划署网站的浏览人次	12 952 310	12 093 650	12 000 00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规划署将会继续：

- 按照服务承诺、《公开资料守则》和《城市规划条例》的有关规定，处理公众查询；以及
- 举办活动和专题展览，走进社区，宣传香港的规划和发展，以及编制刊物，以加强公众对香港城市规划的认识和发放有关规划事宜的资讯。

纲领(4)：专业服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9.0	116.9	112.4 (-3.8%)	130.6 (+16.2%)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1.7%)

宗旨

17 宗旨是为规划署辖下各组的人员提供专业服务及培训机会，从而提高规划工作的质素。

简介

18 规划署负责提供在职培训，以及资讯系统、专业行政、统计数据、城市设计、空气流通和景观规划方面的服务。工作包括：

- 提供在职培训，以及安排人员参加在本地和海外举办的训练课程/研讨会/会议；
- 提供专业行政服务，包括拟备及修订技术通告、规划手册、作业备考，以及有关技术性规划和资讯科技保安事宜的文件和报告；
- 为规划署制定、管理和提升电脑化及资讯科技策略和资料管理系统，监督其推行情况，并确保能有效率及安全地运作，以及能为智慧城市的措施提供支援；
- 管理和提升互联网的线上法定图则服务，服务公众，以及管理和改善规划署的入门网站，与各局和部门分享规划资料；

- 就制作用以分析和讲解规划概念和建议的视觉解说材料(包括三维数码模型和录像短片)，提供专业意见和协助；
- 发展及应用地理资讯系统、数码绘图、三维、流动和遥感技术，以便进行土地用途和土地运用分析；
- 搜集和整理数据，用于预测有关人口、就业及其他方面的数字，以便进行全港和其他层面的规划研究；以及
- 就根据《城市规划条例》所提交的规划发展项目，提供城市设计、景观规划及空气流通方面的意见，并就根据《环境影响评估条例》(第 499 章)进行的景观及视觉影响评估提供意见。

19 有关专业服务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在本地及海外举办的课程／研讨会／会议数目	149	147	140
已推行／经改良的资讯科技计划／资讯系统及 已拟备的有关文件数目	192	184	185
已进行的特别调查和规划数据预测及所编订的 报告数目	16	16	16
已制备／修订的城市设计／景观规划研究、报告、 发展蓝图，以及为发展建议／供部门内部使用 的图则所提供的资料数目	5 695	5 412	5 55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规划署将会：

- 继续致力在职业培训、管理与一般知识、语文与沟通和资讯科技 4 个主要范畴提供训练；
- 继续更新人口和就业分布的预测数字，以供政府在不同的工作中使用；
- 继续管理为主要发展用地／地区和大型政府工程进行空气流通评估的顾问合约，并就个别空气流通评估研究提供意见；
- 继续改善和提升规划数据及网上资讯系统，以加强支援各项规划研究、工作及服务；以及
- 管理有关城市规划、基建／工程及环境应用的空间数据共享平台－建设环境应用平台可行性研究。

总目 118 – 规划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6-17 (实际) (百万元)	2017-18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7-18 (修订) (百万元)	2018-19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全港规划	136.8	142.8	137.7	146.1
(2) 地区规划	387.7	388.2	404.0	423.4
(3) 规划事宜资讯服务	28.9	38.8	40.8	31.1
(4) 专业服务	109.0	116.9	112.4	130.6
	662.4	686.7	694.9 (+1.2%)	731.2 (+5.2%)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6.5%)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40 万元(6.1%)，主要由于净增加 9 个职位令薪金拨款增加，以及运作开支增加。

纲领(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940 万元(4.8%)，主要由于净增加 30 个职位令薪金拨款增加，以及运作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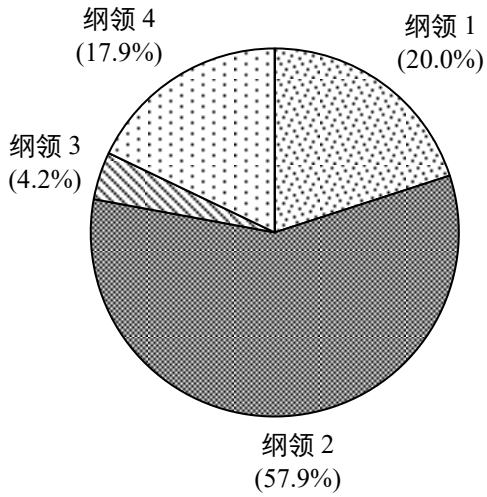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970 万元(23.8%)，主要由于雇用服务所需拨款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资本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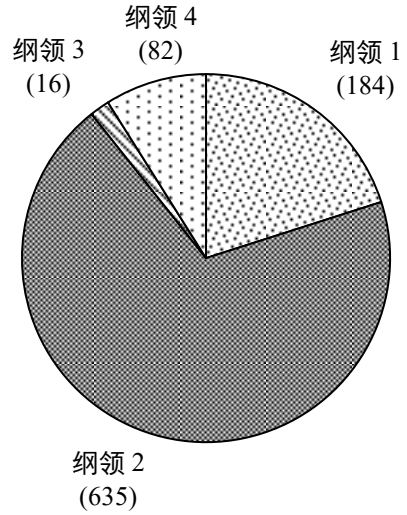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20 万元(16.2%)，主要由于增加 11 个职位令薪金拨款增加，以及非经常开支项目和资本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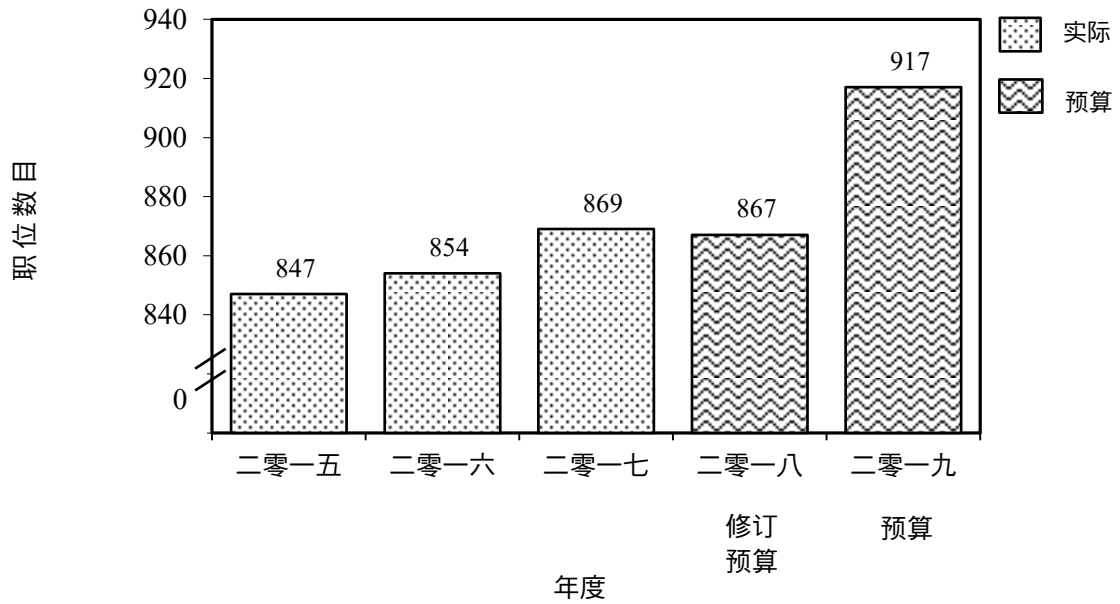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18 - 规划署

分目 (编号)	2016-17 实际开支	2017-18 核准预算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655,541	678,581	686,701	714,405
	经常开支总额	655,541	678,581	686,701	714,405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6,901	8,007	7,844	7,720
	非经常开支总额	6,901	8,007	7,844	7,720
	经营账目总额	662,442	686,588	694,545	722,12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	—	—	9,120
	机器、车辆及设备	—	112	380	—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112	380	9,120
	非经营账目总额	—	112	380	9,120
	开支总额	662,442	686,700	694,925	731,245

总目 118 – 规划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规划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731,245,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6,320,000 元，而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68,803,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714,405,000 元，用以支付规划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规划署的人手编制有 867 个职位，包括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50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482,00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6-17 (实际) (\$'000)	2017-18 (原来预算) (\$'000)	2017-18 (修订预算) (\$'000)	2018-19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543,005	548,265	557,292	585,805
— 津贴	7,130	7,438	7,658	10,310
— 工作相关津贴	—	2	2	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444	1,573	1,515	2,588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5,018	19,353	18,284	21,402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88,944	101,950	101,950	94,298
	655,541	678,581	686,701	714,40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 9,120,000 元，是用作购买和更换设备的现金流量需求。

总目 118 – 规划署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结余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7 止 的累积开支	2017-18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919 香港 2030+可持续发展 评估	5,000	—	1,941	3,059
922 二零一七年跨境旅运统计调查....	5,800	—	2,400	3,400
929 空间数据共享平台 – 建设环境 应用平台可行性研究	9,400	—	400	9,000
966 金钟廊重建规划及设计研究 – 可行性研究	8,060	6,106	1,660	294
985 就香港 2030+而进行的策略性 环境影响评估	9,000	2,138	379	6,483
总额	<u>37,260</u>	<u>8,244</u>	<u>6,780</u>	<u>22,236</u>